

北戴河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4 日）

在北戴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北戴河区财政局局长 任立民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的委托，我向大会提交我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努力适应新形势，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推进财源建设，加强财税征管，保障“三保”支出，强化预算管理，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战略、重要任务、重点改革落实落地。

2023 年 12 月，经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17 次会议批准，对我区 2023 年度预算进行了调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200452 万元调整为 1260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197800 万元调整为 9093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由年初的 300 万元调整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由年初的 210 万元调整为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81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同比增长 5.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0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6%，同比增长 1.92%；上级对我区税收返还、结算补助、转移支付、专款等补助收入 64895 万元，统筹存量资金 20840 万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4000 万元，上年结转 215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4208 万元，上解支出 1786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73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5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3893 万元，2023 年全部可用财力为 18245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4700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支出 12019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5.32%，结转下年支出 17753 万元。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9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转移支付、专款等补助收入 326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7400 万元，调入资金 3893 万元，上年结转 560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区本级当年支出 8522 万元，上级专款支出 2979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8727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1339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420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908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95689 万元。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0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其中机关养老保险 15819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475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1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1634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4707 万元。基金上年结余 12921 万元，滚存结余 12442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完成 0 万元，与调整预算一致，年初上级转移支付、专款等补助收入结余 36 万元，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3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 0 万元，与调整预算一致，上级专款支出 2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6 万元。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均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以及与市财政结算后还将会发生一些变化，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我区财政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及省市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有力保障了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多措并举组织收入，增强发展动力。

今年以来，全区财税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的各项相关政策提质增效，围绕年初目标任务，积极组织收入，在稳存量扩增量上下功夫。一是扎实做好收入动态监控，不断强化收入征管。开展税收共治和收入调度，同时深化税收大数据应用，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等专项检查，确保财政收入

应收尽收。二是多管齐下挖潜非税，积极推进非税收入征管与资产管理有机结合，增加非税收入规模。实现了我区停车场（位）特许经营权拍卖转让非税收入 22610 万元、国有景区经营权转让 2200 万元、国资运管服务中心资产处置 12047 万元，全年非税收入完成 41888 万元，同比增长 35.8%，较大程度上拉动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库款紧张情况。三是千方百计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建立“定期清理、限期使用、超期回收”的长效机制，通过财政一体化平台加强对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全年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0840 万元，统筹安排，进一步弥补公共预算财力缺口，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四是多策并用向上争取资金。准确把握政策导向，努力协调争取资金，重点围绕一般性转移支付、债券资金、大额专项等领域，抢抓国家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机遇，紧盯国家、省以上支持的重点项目，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抢抓一切有利条件和契机，全力做好资金跑办工作。2023 年，我区已成功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536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000 万元，专项债券 49600 万元，为我区公益性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资金支持。同时，全力做好国家暑期固定数额补助资金和省级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的跑办争取工作，争取到国家暑期固定数额补助资金 5000 万元、北戴河基础设施提升补助资金 1 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 9003 万元、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 5925 万元、激励市县抓投资上项目促发展十四条财政政策全年奖励资金 953 万元、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 2242

万元、省对下财力补助资金 3193 万元，保障了我区基本运转和重点支出资金需求。

（二）全力保障重点支出，夯实发展基础。

面对外部困难与内部压力，财政负重前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加强预算支出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压减不紧迫专项支出、压减事业单位支出，打好支出“铁算盘”。我区财政支出主要围绕保障民生、支持重点工作等方面开展，对不具备实施条件、项目进展缓慢以及预计难以支出的项目，按规定收回统筹用于重点领域保障。

一是全力做好“三保”保障工作，合理确定基本财力的保障范围和优先级。今年我区“三保”累计支出 45889 万元，保证人员类经费做到应支尽支，维持基层政府的正常运转，保障各项基本民生支出。坚持厉行节约原则，坚决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努力降低相关行政运行成本，不断强化财政资金整合和统筹使用，全年共调减了非刚性以及可延缓到以后年度安排的支出 8 亿元，用于保障刚性支出任务的落实及财政平稳运行。**二是**支持教育事业稳步发展。加大教育基础设施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全年累计支出 23989 万元，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三是**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积极落实“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的工作要求，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让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惠及人民群众。全年累计拨付 26124 万元，确保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月及时发放，保障了困难家庭和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筑牢社会救助底线；充分

利用创业担保贷款的惠民利企帮扶政策，致力于为个人创业、合伙创业、小微企业的经营提供资金帮扶，帮助办理创业担保贷款及其他创业帮扶政策，全年共审核发放贷款 70 笔共 3040 万元，带动就业 550 余人，帮助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解决资金瓶颈问题。**四是**不断完善医疗卫生体系，积极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认真落实各项改革重点任务。全年累计拨付 1494 万元，保证基层医疗卫生人员基本工资按时发放到位，支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顺利推进提供可靠支撑，保障县域医共体平稳运行和健康发展。**五是**坚持全面推动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策略，累计拨付涉农资金 18335 万元，用于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障村集体组织运转、提升基层公共服务能力，为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资金支持。**六是**保障水资源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拨付水利部门专项资金 2460 万元，为我区创建县域型节水社会、入海河流水质提升、智慧河湖信息化建设提供强有力保障。**七是**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明确轻重缓急，确保每一分钱都能发挥出最大效益。积极筹措资金 24473 万元，支持了我区绿化、亮化、道路改造、街道景观改造、美丽乡村建设、征地拆迁补偿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三）深化财政管理创新，聚焦提质增效。

一是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扎实做好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强化零基预算理念，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项目支出安排，对非急需、非刚性的支出，该压的压、该减的减、该调的

调，腾出资金用于更紧迫、更急需的重点支出。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将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支出安排的基本方针，从紧安排项目支出，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严格执行开支范围和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盘活存量资产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成立国有资产处置工作专班，对各类国有资产资源逐一研究盘活资产的方式和路径，重点盘活区住建局和园林局院落、原市署办地块、赤土山规划商业地块等资产，规范处置闲置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三是**稳步推进政府采购工作，全面实行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双盲”评审，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持续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及时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信息，提高政府采购的公开、透明度。全年共采购 119 次，采购金额 40950.51 万元，累计节约资金 795.89 万元，节约率 1.91%。**四是**高度重视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不断丰富宣传形式、扩大宣传范围，开展优惠政策“六进”宣讲，持续宣传落实各项税费优惠政策。深入企业开展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情况调研，累计入户走访 143 户，为纳税人提供更精准、更个性化的宣传辅导服务；线上推送政策信息文章、新闻 520 篇，阅读量 17 万人次，形成强大宣传合力，其中制作的 12 篇微动漫“财政开讲啦”——2023 年新出台税费优惠政策清单，更是用喜闻乐见的形式向广大群众普及了减税降费政策信息。**五是**按照预算信息公开要求，在北戴河政府门户网的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上对 2023 年政府预算及部

门预算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做到全面、真实、完整。

（四）充分做好重点工作，激发经济活力。

一是严格履行国企监管职责，积极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逐步建立了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出台了《关于出资监管企业重大事项管理暂行办法》、《北戴河区财政局（区国资办）监管企业公司章程》、《关于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的考核办法（试行）》等多个区级文件；落实国资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健全企业内部制度；建全考核评价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不断促进国企深化改革。二是成立“中国共产党北戴河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委员会”（简称“区国资办党委”），全面构建北戴河区委统一领导，区国资办党委具体领导，区属国有企业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具体负责的区属国企党建工作格局。推动党建工作与企业经营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在深化国企改革、完善国资监管、优化国资布局等重点任务上下功夫，让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以高质量党建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强国有资产出租管理，今年共举行拍卖会 8 场，共成交 26 项，成交额 758.95 万元，对我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发挥了积极有效的推动作用。四是组织开展全区范围内重点民生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 2022 年以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保障、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农业补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产业发展等 6 个领域民生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督促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五）有效防控财政风险，守住安全底线。

一是健全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制度机制，严密防范有效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控项目建设，坚决遏制债务增量，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科学安排、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同时加大监管力度，严禁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禁以政府投资资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名义变相举债。压实偿债主体责任，依托监测平台动态监控债务偿还化解情况，定期开展政府违规举债追责情况统计和“回头看”，坚决制止违规举债融资行为。二是加强财会监督工作，优化监督模式与方式方法，加大财务检查力度，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实现监督和管理的有效统一。按照省市财会监督部署要求，开展2023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强化源头治理，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进一步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和制度规定，推动建立维护财经秩序的长效机制。三是筑牢兜实“三保”底线。密切关注财政收支、库款规模、债务偿还等情况，坚持“三保”支出和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在库款保障方面的优先顺序，全面落实好“三保”保障和风险监控责任，确保兜牢“三保”底线，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各位代表，综合分析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收支等各种因素，本年度我区财政运行基本保持平稳，但仍然存在着许多问题。一是一般预算收支矛盾突出，由于近年来民生保障力度逐年加大，保运转、保民生的刚性支出规模不断加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区本级支出120191万元，其中仅人员类相关支出达58937

万元。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不抵支。近几年，受疫情、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我区土地出让收入不及预期。从支出看，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前期土地整理等刚性支出仍需保障，导致我区基金收支难以平衡。面对影响财政工作的不利因素，我们将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齐心协力做大财政“蛋糕”，化压力为动力，为我区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财政支持。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我区财政预算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市、区委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的部署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贡献北戴河力量。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000 万元，同比增长 26.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875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4424 万元，保基本运转经费 5538 万元，项目经费 57619 万元。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000 万元，上级财力补助收入 44075 万元，再融资债券收入 4800 万元，上解支出 14324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200 万元，

再融资债券支出 48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0 万元，当年可用财力 14258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75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45000 万元，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缺口，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06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0000 万元，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收入 20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4360 万元，其中：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90 万元；安排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00 万元；安排失地农民养老补贴支出 200 万元；安排廉租住房和棚户区改造支出 5100 万元；安排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00 万元，安排其他支出 2000 万元；安排债务付息及相关费用支出 847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40 万元，专项债券再融资收入安排支出 20600 万元，调出资金 45000 万元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计划安排 3200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1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7886 万元，上年基金结余 2111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23464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1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337 万元，2024 年年终滚存结余 29655 万元，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安排 10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款 36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上级专项补助，上年结转专款收入 4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52 万元，主要为解决企业改制遗留问题支出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0 万元，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三、2024 年预算执行重点工作

（一）聚焦组织收入，高质量完成财政目标。

发挥财政政策组合效应，积极应对当前财政收入面临的困难和突出问题，加强收入形势分析研判，积极推进数据分析监测系统建设各项工作，与税务部门密切配合，通过大数据平台，对疑似漏征漏管企业进行预警，为加强税收征管提供新的途径。完善收入预研预判机制，强化财政收入预期管理，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做到应收尽收。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支持，统筹用好转移支付资金，盘活存量资金，有效增加我区财力保障。全力推进符合土地出让条件地块土地出让进度，集中力量做好土地出让工作，有效缓解我区支出压力。严格规范非税收入征收范围，积极落实减免缓征政策确保非税收入合理合规，同时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推进非税收入征管与资产管理有机结合，重点加强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管理，确保完成非税收入年度目标任务。

（二）着力保障重点，高标准做好财政支持。

统筹好财政政策、资源政策，集中财力保障全区重点工作。加大政府预算、专项债券等各类资金统筹力度，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支持国际一流旅游城市先行示范区建设等重大战略。针对各领域专项债发行要求，构建高质量专项债券项目“筛选、储备、发行、使用”滚动接续机制，在项目上“谋划一批、储备一批、申报一批、实施一批”，集中资金支持重大民生工程项目建设和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充分抓住专项债发行机遇，积极做好专项债券申报和使用工作，有效缓解地方财政资金压力，助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提升管理水平，高效率推动财政工作。

积极谋划国企改革重点工作，推动党的领导落实到公司治理各方面各环节，进一步健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全面提升区属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项举措落实落地，出台预算绩效管理有关综合性制度文件，建立共性绩效指标框架、构建分行业分领域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开展 2024 年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结果应用，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目标审核结果及绩效监控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调整预算的重要依据，有效促进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扎实开展清费降费减负工作，计划开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收费专项检查，确保各项

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政策切实落到实处，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合法合规。完善纳税服务，加强宣传辅导，通过开展优惠政策“六进”宣讲活动，加大政策宣传辅导力度，着力提升一线服务水平，以规范、精细、高效的税费服务帮助纳税人、缴费人充分享受税费支持政策红利。加强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管理，确保中央财政直达资金尽快落地见效、惠企利民，严格按照规定路径、用途使用资金，对违规使用资金等问题早预警，利用直达资金系统进行全方位监控，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继续做好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对产权明晰资产在产权单位完成入账的基础上，积极推进资产盘活；对产权不明晰或存在纠纷的资产，配合产权单位梳理产权关系，解决资产纠纷，大力推进我区国有资产合理配置和存量资产的整合调剂，努力盘活资产，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四）坚持底线思维，高水平防范财政风险。

认真做好 2024 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将预算编制进一步做实、做细。加强全口径预算编制，完善管理制度，创新管理机制，努力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稳步推进财政预算信息公开工作，按照预算信息公开要求，在北戴河门户网站上及时做好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以及绩效预算的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和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会计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整顿和规范会计秩序，规范全区单位的财务

行为。加强国有资产审批管理，严格资产购置、处置备案及审批手续，防止资产超额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强化政府债券管理，将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和政府隐性债务等优先足额列入年度预算，在再融资债券限额空间内，合理发行再融资债券，多渠道筹措化解资金，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各位代表，2024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经济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主动接受区人大的监督，奋勇担当、攻坚克难，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不断巩固稳中向好的基础。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为我区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